

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通发高新（北京）牧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报延
期披露的专项意见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《关于做好挂牌公司等 2019 年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》（股转系统公告〔2020〕264 号），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大通证券”）作为通发高新（北京）牧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通发股份”）的主办券商，对于通发股份拟延期披露 2019 年报告相关事宜，出具专项意见如下：

（一）挂牌公司延期披露的具体原因

通发股份受疫情影响主要财务人员滞留外地未能及时返京，无法按期开展现场审计工作。通发股份无法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之前完成年报编制工作，申请延期。

（二）挂牌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具体情况

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始建于 1983 年，总部设在北京，在全国设有 36 家分支机构，是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专业会计服务机构。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已经连续 3 年为通发股份提供审计服务。2019 年 5 月 21 日，通发股份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。



（三）挂牌公司年报编制和审计工作的进展情况

通发股份主要人员受疫情影响未能及时返回北京，会计师无法开展现场审计，影响年报编制进度。为尽快完成年报编制工作，通发股份拟采取以下措施：

- 1、公司人员返京隔离结束后立即返岗复工；
- 2、安排专门人员与财务人员一同推进年报编制与披露工作；
- 3、积极配合会计师工作，为审计提供相关的材料。

会计师事务所预计将于 2020 年 6 月 10 日前完成审计。通发股份拟将 2019 年年度报告延期至 2020 年 6 月 10 日披露。

（四）主办券商工作

大通证券作为通发股份的主办券商，自 2019 年会计年度结束以后，积极督促通发股份准备年报编制工作。自新冠肺炎疫情爆发以来，大通证券与通发股份保持密切联系，关注其公司运营情况、年报编制及审计工作进展情况。

在全国股转公司延期披露年报相关政策发布后，大通证券积极协助通发股份按规定披露相关公告以办理延期，同时持续关注审计工作进度，督促通发股份在实际情况允许的情况下尽早披露年度报告。

（五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（如有）

无。

